

## 重點問題，全民健保

依照慣例，每年年初，美國的總統會向全國人民作一次報告，加州的州長也會向全州人民作一次報告。今年，不論是國情諮文還是州情諮文，在眾多不同的項目中，這兩位政治領袖竟然有兩處共通的地方。他們不約而同地把「能源」與「健保」作為重要議題。如果能夠暫時放下「能源」問題，集中注意在「健保」這個問題上的話，便不難發現這兩位領袖雖然同時提到這個問題，但對應該怎樣解決「健保」問題卻有分歧，尤其是在「全民健保」(Universal Coverage) 方面，想法更是背道而馳。

布殊總統在「健保」這一個大問題上貫徹共和黨一向的主張。利用減稅為餌，以間接的方法來鼓勵大小企業去普及提供員工「健保」福利。因為有特別省稅的機會，現在沒有提供「健保」福利的企業大有可能會開始提供不同程度的基本「健保」，涵蓋度將會漸漸擴大。同時因有特殊稅務利益，亦可以鼓勵那些沒有僱主提供「健保」的人士自行購買最基本的「健保」或是嚴重病情保險。雖然國庫的收入可能每年將會減少 300 至 400 億美元，但是能夠達到差不多「全民健保」，差不多每一位公民及每一個合法居民都獲得最基本的「健保」或重病保險的話，所付代價未嘗不值。

加州亞諾州長在這方面卻主張立法和執法，由政府直接介入設立「健保基金」來提供「全民」健康保險。不論合法居民還是非法居民一律可以獲得最基本的健保福利。資金方面由兩項新增的稅收支持，不足之數再由加州正常預算負擔。這兩項新增稅收，第一項是「薪酬稅」(Payroll Tax)，向不願意提供基本「健保」給員工的僱主、商戶及企業徵收每年薪酬總和的百分之四(4%)。第二項新稅是「營業稅」(Business Revenue Tax)，向各類醫療機構，例如醫院、診療中心、個別醫師等徵收全年營業總額的百分之二(2%)。

亞諾這個主張，表面上看，可能是一個很好的「全民健保」辦法，但是深究下去卻發現大有問題。毛病最少有三個。第一是百分之四的「薪酬稅」。據加州保險廳 (Office of Insurance Commissioner) 的估計，目前在加州提供員工健保的商戶及企業每年平均費用為全年薪酬的百分之八(8%)左右。如果廢除員工健保只需要繳納百分之四「薪酬稅」的話，相信有部份、甚至大部份僱主將會採取放棄員工健保來節省百分之四的開支。

另外一個毛病是「營業稅」只向醫院、醫療中心及個別醫師徵收，而不向各大藥業，藥廠徵收。難道是政治獻金緣故，刻意剔除各大藥廠為徵收對象？

最後的一個問題出自「全民」的定義。州長提議符合「全民」定義的人士，不論是否合法居民，但必須是沒有僱主提供健保福利及每年收入在三萬元以下的家庭。那麼沒有僱主提供健保的非法居民只要收入在三萬元以下便符合「全民」資格，可以享有州立健保福利。反過來奉公守法，沒有僱主健保的合法居民因為每年收入超過三萬元則不是「全民」的一份子，不可以享有州立的健保福利。如此不合邏輯，州長的腦筋不知轉到何處去了。

陳操勳會計師提供